

中日韩高层对话机制重启 推动三国合作“风雨无阻”

第11次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22日在东京顺利举行，达成多项共识，并为年内举行第10次中日韩三国领导人会议预作了准备。当天还举行了时隔6年重启的第6次中日经济高层对话，达成20项合作共识。本期论坛请专家进行解读。——编者



胡令远
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教授

共同应对风险

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以及中日经济高层对话重启有两个主要背景：一是美国总统特朗普重新执政后，暂时将主要精力集中于解决竞选期间承诺的国内问题和俄乌冲突，而其高额关税、地缘政治不确定性的冲击波对东亚地区来说还只是前奏。在这样一个节点上，中日韩三国有必要也有需求探讨并形成共同应对的共识。二是石破茂就任日本首相以来，中日关系朝积极方向调整、发展的势头明显。这些新的背景要素，是本次三国外长会议及中日经济高层对话达成共同应对风险、强化合作共识的重要基础。

正如王毅外长在本次三国外长会议上所指出的，中日韩合作是东亚地区基础最深厚、机制化程度最高、发展潜力最大的合作架构之一。三国合作启动20多年来取得积极成果，不仅惠及三国人民和各自发展，也推动了地区稳定与经济一体化进程。

中日韩外长会议机制肇始于2007年，是多年来形成的中日韩21个部长级会议、70多个对话机制合作架构的核心一环。它有三个主要功能：一是推进三国在有合作共识的领域深耕、挖潜；二是根据时局的变化，适时管控分歧，协商解决摩擦和矛盾；三是为三国首脑会晤铺路。因此，它也被视为三国合作的基础性机制平台。

强化合作共识

由于具有为三国领导人会议预作准备的功能，三国外长会议达成的合作共识和合作意向，也就必然具有战略性、框架性与务实性、具象性相结合的特点，本次也不例外。



▲ 中日韩外长出席记者会

▲ 第11次中日韩外长会议会场

图 IC

首先，三国的长期、深度合作离不开民意基础，但由于种种复杂的历史及现实因素，这恰恰是三国间的短板。因此，本次外长会议为具体落实去年在首尔召开的第9次三国领导人会议达成的共识，决定于4月正式启动2025-2026年中日韩文化交流年，为力争2030年三国间达到4000万人次人员往来创造条件，以期为三国合作厚植人文和民意基础。

其次是切实推进关键性、战略性经贸合作机制平台建构。会议决定早日重启中日韩自贸协定谈判，使这一延宕多年的至关重要的协定尽早达成，使三国相互贸易投资上一个新台阶。同时，也要充分利用好既有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机制。

其三是新老合作领域的开拓与深化。会议决定设立中日韩数字经济合作对话机制、筹建中日韩创新合作中心等使新质生产力更好赋能三国高质量发展的合作框架，同时不断推动医疗康养、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保护合作、灾害管理、共同应对非传统安全挑战等传统领域合作的深化。

另外，在管控风险、减少摩擦方面，会议就朝鲜半岛及俄乌冲突等地区与国际问题交换了意见，并就设立中日韩出口管制对话机制、维护供应链稳定畅通等达成共识。

在当前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特朗普政府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政策加剧全球经济下行压力、东亚地区一

体化合作面临严峻挑战的情势下，本次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及时扩大、凝聚共识，为年内举办第10次三国领导人会议预作了准备，并为未来三国关系良性互动与建设性发展规划了愿景，值得期待。

落实元首共识

2024年11月，习近平主席与石破茂首相在亚太经合组织利马会议期间举行会晤，就共同努力全面推进中日战略互惠关系，致力于构建契合新时代要求的建设性、稳定的中日关系达成共识。双方同意保持高层交往，用好经济、人文等领域高级别对话机制。本次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举行的同时，中日经济高层对话机制时隔6年重启，也是落实两国元首利马共识的具体举措。

与2019年举行的第5次中日经济高层对话相比，虽然外部环境变化很大，但正如王毅外长所强调的，“有风有雨是常态，风雨无阻是心态”。本次高层对话所达成的共识，数量比上一次多一倍，深度和广度都有了很大拓展，可见中日合作更臻成熟、更富韧性。

本次中日双边对话形成的20项共识，不言而喻与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达成的合作框架，在医疗康养、绿色发展、生态环境、维护拓展多边贸易体制等多方面重合之处。与此同时，有三个方面值得关注：

一是强调“双方就进一步推动中日第三

方市场合作，共同评估合作项目进展，继续推进在第三方市场的企业间经济合作达成一致”。中日两国正式推进第三方市场合作，始于2018年举办的首届合作论坛。当时参加的日本企业家代表多达500余名，两国在基础设施、物流、智慧城市建设、金融、IT等领域签署50多个合作协议，金额超过180亿美元。中日两国产业结构各具特点，在第三方市场合作中能够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前景广阔，潜力巨大，理应进一步拓宽合作领域，探索合作新模式。

二是在20项共识中，有多达3项与进一步打造良好的营商环境相关，包括非常务实的两国政府与对象国企业界代表组织的对话机制等。

三是将日本福岛核污染水排海以及中国解禁日本水产品问题写入共识，说明双方对两国国民普遍关注的重大原则问题采取了不回避并且推动解决的积极态度。

虽然不乏一些杂音，但总体来说，第11次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以及第6次中日经济高层对话成功举办，达到了预期目标。

今年适逢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王毅外长在出席本次中日韩三国外长会议期间多次提及这一时间节点，并强调其重大意义。不言而喻，以史为鉴正是中日韩合作与中日关系行稳致远的重要认知前提与政治基础。

以军重燃加沙战火 停火协议实质终结



李伟建
上海国际问题研究院研究员

是被扣押人员的释放和战后的安全安排。至于协议中涉及以军撤出加沙、永久停火等内容并不在以色列这届右翼政府的考虑范围内。

以色列财政部长斯莫特利赫当时就表示只接受协议第一阶段交换被扣押人员的内容，要求之后便恢复军事行动，否则其政党将退出执政联盟。以色列总理内塔尼亚胡则一直对未能完成在巴以冲突初期提出的彻底消灭哈马斯的目标耿耿于怀，他在1月17日安全内阁会议上表示，若协议第二阶段谈判失败，以色列将在美国支持下恢复对加沙地带的猛烈打击。次日他又说，即将生效的是“临时停火”，“如果被迫使恢复战事，我们将以武力解决”。由此可见，再次对加沙地带动武实际上是在以色列计划之内的。

希望达到多重目的

此次军事行动除了威逼哈马斯

释放全部被扣押人员外，以色列还希望达到以下目的：

一是通过轰炸打击哈马斯领导层和基础设施，削弱乃至消灭哈马斯的军事能力和有生力量。几天来已有多名哈马斯高官死于以军行动，仅23日以军对加沙一家医院的袭击，就造成包括哈马斯政治局成员巴尔胡姆在内至少5人死亡。

二是试图建立并扩大加沙地带“缓冲区”的范围。根据停火协议，以色列应在停火第42天(3月2日)开始从加沙和埃及之间的“费城走廊”撤出，在停火第50天(3月10日)前完成全部撤离。但以色列仍以哈马斯借助“费城走廊”向加沙偷运武器为由拒绝撤出。以色列国防部长卡茨21日说，他已下令以军“夺取加沙更多土地”，哈马斯“越拒绝放人”，“就会失去越多土地，这些土地将被以色列吞并”。

三是通过推动加沙人口迁移，

改变加沙人口结构，削弱抵抗运动的根基，实现对加沙地带长期控制。以色列试图通过轰炸制造恐慌和混乱，使加沙地带巴勒斯坦人生活环境更加恶化，迫使他们“自愿”离开。以色列国防部23日发表声明称，以色列安全内阁已批准设立“自愿移民事务局”，供“自愿”迁往第三国的巴勒斯坦加沙地带居民申请办理手续，并帮助作出相应安排。

四是内塔尼亚胡试图转移国内政治压力。内塔尼亚胡近期宣布将解除国家安全总局局长巴尔的职务，理由是巴尔在预防哈马斯2023年10月7日袭击时的失职引发了信任危机。同时，他还启动了解除总检察长巴哈拉夫-米亚拉职务的程序，指控她阻碍政府议程。舆论认为，这两项行动将引发内塔尼亚胡与司法部门之间的对决，将加深以色列国内分歧，并可能引发社会动乱。近日，已有数万名以色列人加

入了反政府抗议活动。

一意孤行难以为继

此次军事行动再次激化了哈马斯与以色列的矛盾，破坏了停火协议的基础。而美国对以色列的无原则支持使以色列右翼势力更有恃无恐，巴以局势可能进一步恶化。

目前加沙地带停火协议已处于实质终结状态，第二阶段谈判在短期内很难继续推进。但需要指出的是，以色列这种公然撕毁停火协议、继续对加沙地带狂轰滥炸的行为是难以持续的，试图迁移加沙地带巴勒斯坦人的目的更是难以实现。

从国际层面看，以色列一意孤行只会让自己进一步陷入国际孤立。美国虽然难改偏袒以色列的立场，但面临国内外多重挑战的特朗普政府也无法向以色列提供更多实质性支持，以色列最终还是不得不回到谈判桌上来。